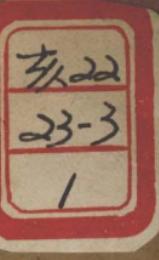


傷寒論輯義

上



羲	傷
七	寒
老	論



南京中醫藥大學  
南京中醫藥大學圖書館版權所有

中醫之精湛淵博。漸爲世界所注意。然歐美之所研究者藥物而止。日本則進乎理論之探討。歐美之所弋獲者僅當最近期間。日本則遠在明治維新之前。因維新而廢漢醫。因廢漢醫而感受西方醫學之不完美而復有復興皇漢醫學之舉。則其甘苦備嘗。中西醫價值之比較尤爲親切顯著焉。是故我國醫界欲求改進。最適宜之參攷。厥爲日本漢醫之述作。本局有鑒於此。爰有皇漢醫學編譯社之組織。廣求彼土之名著。以供他山之攻錯。先印津修堂醫學叢書十三種。書爲丹波元簡畢生心血之所聚。攷古精覈。持理平正。方藥純粹。審定謹嚴。求之我國。鮮出其右。宜乎楊守敬稱其有三美。洵非虛語也。印竣爲述崖略。以告世之愛護而有志中醫者。嗣後會當陸續編譯。以期蔚爲大成。發揚中醫。倘其嚆矢乎。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十月上海中醫書局謹誌



# 傷寒論輯義序

許叔微曰。讀仲景論。不能博通諸醫書。以發明其隱奧。專守一書。吾未見能也。余蚤奉家庭之訓。讀傷寒論。間從一二者宿。有所承受。然既無超卓之才。何有創闢之識。因循苟且。粗領會。厯略以爲臨證處方之資。忽忽二十餘年矣。唯癖嗜聚書。以所入之贏。頗多儲畜。如傷寒一科。殆至四十餘家。以事務倥偬。不克專心於抽繹。僅供一時披尋耳。會丙辰秋。爲人講斯書。因顧世爲仲景書者。或謂傷寒論。只當於原文中字櫛句比。參證互明。以求其歸趣。別開心眼。後世注家。迂腐之談。無益方術。一概抹擣而可矣。是蓋性高明者。宜如此也。如余則謂宋元而降。解釋此書者。亡慮數十家。深討蒐窮。各竭其心。其間雖意見各出。得失互存。均之非無追溯仲景淵源者焉。嗚呼。余也才識不能逮今人。安能望于前賢。矧竭一人之心力智巧。迺孰與假數百年間。數十賢之所竭心力智巧。而以爲吾有也。於是公私應酬之暇。陳所儲畜。逐條歷攷。旁及他書。廣求密搜。沉

思默想竊原許氏之旨。而期闡發其隱奧。臨證以辨疑。處方得精當而已。遂錄以成一書。亦聊便於講肄。是吾志也。而取諂於高明者。吾不憂也。凡七卷。名曰傷寒論輯義。昔人云。易稿則技精。屢斲則藝進。是書之成。但恐決擇未精。或失繁蕪。輯以俟他日之刪汰云爾。時享和紀元春二月望直舍書。丹波元簡廉夫。



# 傷寒論輯義

## 凡例

一傷寒論有二本。一爲宋本。係宋治平中高保衡等校定。一爲金成無已注解。本而金匱玉函經亦是傷寒論之別本。同體而異名者。蓋從唐以前傳之。大抵與千金翼所援同。

引外臺。柴胡加芒硝湯方。與今本符。後。

脈經外臺秘要所引。互有少異。

同方有執以降諸家注本。盡原成本。

案成本。今收醫統正脈中。而又有汪濟川王執中張遂辰等校本。余家所藏。獨爲元板。蓋

之舊本。而又有小小異同者。蓋各家以意所改。非敢有別本而訂之。方氏所

謂蜀本。程氏所謂古本。未知何代所刊。特可疑耳。今行宋板。明趙開美所翻

雕。雖非原本。文字端正。不失治平之舊格。

成氏注本。又有少異。唯明理論所載。或

目。人參柴胡。惟張仲景傷寒論。作人蔘。此本。唯成注釋音。載變音參。此音柴的知古本如此。

今原文一遵宋板。而諸本

異同。盡注各條下。以備參攷。

一書名輯義。每條必鑽研諸家注解。虛心夷攷。衡別是非。採輯其最尤當於本

文者或一條止一二家或一條兼衆說大抵以文義相須爲先後不敢拘注  
家之世次刪冗語節要義不致彼此迭見眩惑心眼要使文義較著旨趣融  
貫而已但其中脫文誤字其義難領會者則姑舉數說不敢判其然否以俟  
來哲所輯入諸家一倣金壇王氏之義例〔成〕者無已也〔傷寒解論  
真也〕〔宸〕者沈亮宸也〔以上二家係仲景全書中所引〕〔兼〕者張兼善也〔係  
準繩〕〔方〕者有執也〔傷寒解論引〕〔喻〕者昌也〔傷寒尙論篇〕〔王〕者宇  
泰也〔傷寒準繩〕〔錢〕者潢也〔傷寒後續論〕〔徐〕者彬也〔傷寒尙論篇〕〔王〕  
程者應施也〔傷寒後續論〕〔柯〕者琴也〔傷寒周易〕〔徐〕者彬也〔傷寒尙論篇〕  
也〔傷寒後續論〕〔志〕者張志聰也〔傷寒志論〕〔印〕者傷寒宗印也〔張  
著〕〔錫〕者張錫駒也〔傷寒直解〕〔魏〕者荔彤也〔傷寒本義論〕〔周〕者揚俊  
也〔傷寒要編〕〔闕〕者芝慶也〔傷寒闕圖〕〔印〕者王三陽也〔傷寒綱目〕  
〔林〕者瀾也〔沈〕者明宗也〔鄭〕〔鑑〕者乾隆御纂〔林〕者瀾也〔沈〕者明宗也〔鄭〕  
汪者琥也〔知〕者程知也〔駒〕者吳人駒也〔以上六家係金鑑所引〕〔鑑〕者乾隆御纂  
者重光也〔舒〕者詔也〔吳〕者儀洛也〔分經寒論集注再重訂傷寒論〕此餘不專疏釋而  
醫宗金鑑也〔吳〕者儀洛也〔分經寒論集注再重訂傷寒論〕此餘不專疏釋而  
別立論以闡發本經之義者作注外之注附各條後其姓氏書目以涉繁瑣

今不揭示于此。

一注家有爲新奇之說者。遽見之則似可依據。然其實大眩惑後人。如是者。則略加辨駁。亦注于各條之後。

一古今方書用仲景方立醫案。及爲之加減者。足以啓發運用之機。故隨所見而附各方後。

一文字訓釋。非醫家可深研。然几溫溫劑頸擗地之類。不究其義。於臨證施理之際。不能無疑滯。故細檢查。攷多方引證。亦附條末。非敢驕博也。

一論中誤文脫字。不敢妄加刪改。並注各條後。一原漢儒尊經之遺意而已。

# 傷寒論綜概

傷寒論後漢張仲景著。晉王叔和撰次。經六朝隋唐而未見表章者。至宋治平中始命儒臣校定之。高保衡孫奇林億等序載開寶中節度使高繼冲曾編錄進上。其文理舛錯。未嘗攷正。案素原病式宋太祖時號劉完素原開寶中誤云唐開寶中誤。歷代雖藏之書府。亦闕於讎校。國家詔儒臣校正醫書。先校定張仲景傷寒論十卷。總二十二篇。合三百九十七法。除複重有一百一十二方。案原一百十三方。闕禹餘糧丸一方。故云爾。其命書以傷寒者。仲景自序稱其宗族餘二百。建安紀年以來。猶未十稔。其死亡者三分有二。傷寒十居其七。感往昔之淪喪。傷橫天之莫救。遂作此書。攷論中傷寒乃外感中之一證。太陽病或已發熱。或未發熱。必惡寒體痛嘔逆。脈陰陽俱緊者。名爲傷寒。此卽麻黃湯之所主。其十分之七。豈盡以麻黃湯一證而死乎。蓋傷寒者。外感之總稱也。素問黃帝問熱病者。傷寒之類也。而岐伯答以傷寒。一日太陽云云。難經傷寒有幾。曰有中風。有傷寒。有濕溫。有熱病。有溫病。千金方引小品云。傷

寒雅士之辭云天行溫疫是田舍間號耳不說病之異同也攷之衆經其實殊異矣。肘後方云貴勝雅言總呼傷寒。世俗因號爲時行外臺秘要許仁則論天行病云此病方家呼爲傷寒而所以爲外感之總稱者蓋寒爲天地殺厲之氣亘於四時而善傷人非溫之行於春暑之行於夏各王于一時之比是以凡外邪之傷人盡呼爲傷寒仲景所以命書者祇取于此而已如麻黃湯證則對中風而立名者卽傷寒中之一證其義迥別矣。

非續骨之膏案所謂傷寒乃指天行病蓋用雅士之辭也。張子和儒門事觀云春之溫病夏之暑病秋之瘧及痢冬之寒氣及欬嗽皆四時不正之氣也。總名之曰傷寒。孫應奎醫家類選云凡風寒暑溼熱燥天之六氣自外而中人五藏六府十二經絡者四時之中皆得謂之傷寒。程氏後條辨云傷寒有五之寒字則只當得一邪字看而係之

後漢崔實政論夫熊經鳥伸雖延歷之術非傷寒之理呼吸吐納雖度紀之道。

以論者程氏後條辨曰論卽論定後官之論。

案禮王制司馬辨論官材論定然後官之是也。

論之爲言有

法有戒有案有例在仲景儼然以筆削自任作一部醫門斷定之書故論字斷不可以曰篇曰書曰集等字代之方氏條辨亦曰書曰論何也論也者仲景自道也蓋謂憤傷寒之不明戚宗族之非命論病以辨明傷寒非謂論傷寒之一病也其文經也其事則論其意則又不欲以經自居易曰謙謙君子此之謂也。

吾故曰。名雖曰論。實則經也。雖然若曰傷寒經。殊乖矣。必曰醫經。稱情哉。案論是論難之論。內經諸篇有岐黃問答之語者。必係以論字。無之者。則否。金匱要略。各篇標題下。有論幾首。證幾條。方幾首。攷之於原文。其云論者。乃問答之語也。丹溪朱氏格致餘論序云。假說問答。仲景之書也。則其爲論難之論。蓋較然矣。後人尊崇之至。遂以論語之論釋焉。恐非命書者之本旨也。

仲景自序首題曰傷寒卒病論。卒乃雜之訛。序中云作傷寒雜病論合十六卷。其爲傳寫之謬可知矣。隋經籍志有張仲景方十五卷。而無傷寒論之目。蓋得非當時以湮晦而不見之故耶。舊唐經籍志亦因隋志而不收其目。至新唐藝文志。則云王叔和張仲景方十五卷。傷寒卒病論十卷。雜之訛。卒其來舊矣。雜病乃對傷寒。而謂中風歷節血痹虛勞等之類。雜病論卽今金匱要略。喻氏云。卒病論。

已不可復暗。錢氏云。卒病論早云亡。程氏云。本論具有治雜病之方法。故云傷寒雜病論。此數說皆不可從也。又隋經籍志注載梁七錄。張仲景辨傷寒十卷亡。今傷寒論每篇盡冠辨字。卽此指今傷寒論。而其云亡者。蓋千金方稱江南諸師秘仲景傷寒方法不傳。然則隋

志云亡者其實非亡也。七錄載文志並云十卷。攷諸仲景自序乃缺六卷。蓋傷寒論十卷。雜病論六卷。各別行於世者。而王玄外臺秘要載金匱要略諸方。而曰出張仲景傷寒論某卷中。則唐時其全帙十六卷不易舊目者。才存臺閣中。王氏知弘文館圖籍方書等時。特得探其秘要。而載之其著書。今所傳十卷。雖重複頗多。似強足十卷之數者。然逐一對勘。大抵與外臺所引符。則今傷寒論不可斷爲非七錄及唐志之舊也。

案外臺引傷寒論。攷其卷目。桂枝湯云出第三卷。柴胡桂枝乾薑湯。大陷胸丸。大小承氣湯。大柴胡湯。半夏瀉心湯。文蛤散。白散。云出第四卷。中知太陽上篇。在第二卷。葛根湯。麻黃湯。小柴胡卷。

湯。小建中湯。云出第三卷。中知太陽中篇。在第三卷。柴胡桂枝乾薑湯。大陷胸丸。大小承氣湯。大柴胡湯。半夏瀉心湯。文蛤散。白散。云出第四卷。中知太陽下篇。在第四卷。葛根黃芩人參湯。云出第六卷。中知少陰厥陰二篇。在第五卷。半夏散及湯。真武湯。乾薑黃連黃芩湯。云出第七卷。中知少陰厥陰二篇。在第六卷。其第一。第七。第九。雖無所攷。而葛根黃芩黃連湯。云出第七卷。中知少陰厥陰二篇。在第六卷。其第一。第七。第九。雖無所攷。而吐下可不可等篇。太陽病三日云云。屬調胃承氣湯條。今本載第五卷陽明篇。而云出第十卷。傷寒論。在第十一卷。黃疸。在第十四卷。瘧病。胸痹心痛。寒痰。在第十五卷。嘔吐噦。在第十六卷。而百合病論并方。霍亂。理中湯。附子粳米湯。四逆湯。寒通脈四逆湯。並云出第十七卷。中肺脹。小青龍加石膏湯。肺癰桔梗白散。並云出第十八卷。中是王氏所見本。不止第十九卷。乃知雜病分門次第。與金匱要略。大同此可。以備錄於唐舊本之。

晉皇甫謐序甲乙經云。伊尹以元聖之才。撰用神農本草。以爲湯液。漢張仲景論廣湯液爲十數卷。用之多驗。近世大醫令王叔和撰次仲景遺論甚精。皆可施用。案伊尹作湯液所未經見。唯漢書藝文志載湯液經法四十卷。寶鑑等間引伊尹湯液此後人依士安言所僞托史志等未見著錄者。此豈伊尹所作與。然仲景自序特云博採衆方。未言及湯液。土安去仲景時不遠。豈親覩所謂湯液者而爲此說與。自序又云。撰用素問九卷。八十一難。陰陽大論。胎臚藥錄。并平脈辨證。作傷寒雜病論。合十六卷。蓋傷寒三陰三陽乃原于素問九卷。傷寒中風溫病等之目。本于八十一難。其他如陰陽大論。雖未知何等書。然要之纂舊典之文。而編著者非悉仲景之創論立方也。元吳澄作活人書辨序云。漢末張仲景著傷寒論。予嘗嘆東漢之文氣無復能如西都獨醫家此書淵奧典雅。煥然三代之文。心一怪之。及觀仲景於序。卑弱殊甚。然後知序乃仲景自序。而傷寒論卽古湯液論。蓋上世遺書。仲景特編纂云爾。吳氏此說原于土安。其論未可定然。但至論文章之更變。則雖非我醫家所能及。而宜以資攷鏡也。

高保衡等校定序稱自仲景于今八百餘年。惟王叔和能學之成無已亦云。仲景之書。逮今千年而顯用於世者。王叔和之力也。蓋仲景書當三國兵燹之餘。殘缺失次。若非叔和撰集。不能延至於今。功莫大矣。而明洪武中。蕪溪黃氏作傷寒類證辨惑曰。仲景之書六經至勞復而已。其間具三百九十七法。一百一十三方。纖悉具備。有條而不紊也。辨脈法。平脈法。傷寒例。三篇。叔和采摭羣書。附以己意。雖間有仲景說。實三百九十七法之外者也。又痓溼暎三種一篇。出金匱要略。叔和慮其證與傷寒相似。故編入六經之右。又有汗吐下可不可并。汗吐下後證。叔和重集于篇末。比六經中倉卒尋檢易見也。今一以仲景書爲正。其非仲景之書者悉去之。庶使眞僞必分。至理不繁。易於學者也。

濟淵此說淵  
於王履

濟洞集。但履以傷寒例爲仲景原文。

從此而降。方有執喻昌柯琴輩。從而宗其說。或駁或貶。以加詆謗。如序例則云。搜採仲景舊論。外臺乃載其文。揭以王叔和曰。則此一篇。叔和所撰。非敢僞託而作也。至辨脈平脈汗吐下可不可等編。叔和旣於脈經中引其文。以爲仲景語。又高湛養生論云。王叔和性沉靜。好著述。考覈遺文。採摭羣

言撰脈經十卷。叔和脈經序亦云。今撰集岐伯以來。逮于華佗。經論要決。合爲十卷。其王阮傅戴吳葛呂張所傳異同。咸悉載錄。傷寒例固多不合仲景之繩墨。而言屬荒謬者。然叔和亦一名士也。豈有以我所立論。嫁名於前賢。而爲採摭於己著書中。如毒手狡猾之伎倆乎。陰陽五行。漢儒好談之。五藏六府。經絡流注。史記扁倉傳間及於此。漢書藝文志亦多載其書。日仲景生於漢末。何獨屏去之。今依臨川吳氏之言而考之。如六經至勞復文辭典雅簡奧者。係於所撰用古經之文。其他言涉迂拘。而文氣卑弱。世人以爲叔和所羼入者。豈知非却是仲景之筆乎。因意傷寒例及原文中。或云疑非仲景方。或云無大黃。恐不爲大柴胡湯。或本云云云之類。皆叔和所錄。其語氣爲明顯。此餘盡是仲景舊文。而前後義相矛盾。文理晦澁難曉者。古書往往有之。又何疑焉。方喻諸家。逐條更定。刪改字句。以爲復仲景之舊。殊不知益乖本來。惑亂後人。莫此爲甚。視諸叔和。其功罪之輕重。果奈何也。

案程氏志。聽錫駒等。以序例爲叔和所撰。其他爲次。張仲景方論。爲三十六卷。大行於世。此原出太平御覽。引高湛養生論。然隋志等。不載和

叔三十六卷之目。汪氏云。仲景爲傷寒雜病論合十六卷。要之傷寒論一部。全是性命之  
書。其所關係大矣。故讀此書。滌盡胸中成見。宜於陰陽表裏虛實寒熱之分。發

汗吐下攻補和溫之別。而痛著工夫。欲方臨證處。療身親試驗之際。而無疑殆。

也。其中或有條理牴牾。字句鉤棘。不易曉者。勿敢妄爲穿鑿。大抵施之于行事。深切著明者。經義了然。無太難解者。太陽病。頭痛發熱。汗出惡風者。桂枝湯主之之類。豈不至平至易乎。學者就其至平至易處。而細勘研審。辨定真假疑似之區別。而得性命上之神理。是爲之得矣。其所難解釋。諸家費曲說者。縱令鑽究其旨。不免隔靴抓癢。如以其不的確明備者。施之于方術。則害於性命。亦不可測。然則其所難解釋者。置諸闕如之例而可也。諺云。開卷了然。臨證茫然。是醫家之通患。學者宜致思於此。亦何苦以詆詰古人爲事乎哉。寬政辛酉正月之望。元簡譏。

# 傷寒卒病論集

柯本卒作雜宜從詳見於綜概方氏以降諸本並無集字

論曰。

程本刪論字錫志柯同

曰二

余每覽越人入虢之診望齊侯之色

二事見史記扁鵲傳

未嘗不慨然歎其才秀也

。

然歎其才秀也。

潘岳聞居賦序岳嘗讀汲黯傳至司馬安四至九卿而良史書乏以巧辭

文宦之目未嘗不慨然廢書而歎

文法略同並原於史孟軻列傳

怪當今居世之士曾不留神醫藥精究方術

始皇秦漢紀平帝紀方術本草

上以療君親之疾下以救貧賤之厄中以保身長全以養其

生但競逐榮勢企踵權豪

漢蕭何傳天下之士延頸企踵爭願自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